

证券代码：873450

证券简称：西格医学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南京西格玛医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西格玛医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刘金波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,446,55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7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告号 2024-011。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告号 2024-010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446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审计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，出具编号为“中兴财光华会字[2024]330005 号”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现由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446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446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446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446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446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预案内容：为回报公司所有股东，向公司全体股东以公司股本 2648.25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0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利润分配共派发现金红利 6,620,625.00 元。

该预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公告，公告号 2024-01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446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程永凡、苑瑾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西格玛医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南京西格玛医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5 日